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全面监督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的过程中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 36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01-07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01-24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02-21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04-07	1、《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非经营性资产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6、《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1、关于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13、《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4、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2-04-18	1、《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6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2-04-28	1、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2-06-16	1、关于终止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2-06-28	1、《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 2、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9	第三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2-08-08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第三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2-10-08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议案
11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22-10-27	1、《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12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2-11-02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从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全面跟踪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运行情况，列席了公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主要情况如下：

1、检查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真审查了公司的财务报表等文件，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

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出具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对外担保监督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担保行为主要是因公司和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利益，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关联交易情况。

5、核查股权激励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激励对象范围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情形。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能得有效执行。

7、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

三、监事会工作规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持续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

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6日